

塔河县人民法院2023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塔河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塔河县人民法院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塔河县人民法院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塔河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部门职能：是审判机关。

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能是审判刑事案件，并通过审判活动，惩办一切犯罪分子，解决民事纠纷，以保卫无产阶级专政制度，维护社会主义法治和社会秩序，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障国家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

人民法院用它的全部活动，教育全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地遵守宪法和法律。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8个，分别为（1）政工科（2）综合管理办公室（3）立案庭（4）民事审判庭（5）刑事审判庭（6）行政审判庭（7）审判管理办公室（8）执行局；2个派出机构：（1）盘古法庭（2）十八站法庭。

（二）本部门无所属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塔河县人民法院	审判机关

三、部门人员构成

塔河县人民法院部门编制总数为59个，其中：行政编制59个，事业编制0个，工勤编制0个。实有人员79人，其中：在职人员47人，离退休人员32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减少2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3人，离退休人员增加5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塔河县人民法院2023年部门预算 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92.75	一、公共安全支出	1209.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5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51.62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69.07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92.75	本年支出合计	1392.7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392.75	支出总计	1392.75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392.75	1392.75	1392.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8	人民法院	1392.75	1392.75	1392.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8001	塔河县人民法院	1392.75	1392.75	1392.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392.76	1062.36	330.41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09.55	879.15	330.41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209.55	879.15	330.41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039.55	879.15	160.41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00	0.00	17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51	62.5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51	62.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51	62.5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3	51.6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63	51.6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24	42.2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9	9.3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07	69.0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07	69.0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07	69.07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92.75	一、本年支出	1392.7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92.75	（一）公共安全支出	1209.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5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51.62
		（四）住房保障支出	69.07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392.75	支出总计	1392.7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92.76	1062.36	955.70	106.66	330.4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09.55	879.15	772.49	106.66	330.41
20405	法院	1209.55	879.15	772.49	106.66	330.41
2040501	行政运行	1039.55	879.15	772.49	106.66	160.4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00	0.00	0.00	0.00	1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51	62.51	62.51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51	62.51	62.51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51	62.51	62.51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3	51.63	51.63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63	51.63	51.63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24	42.24	42.24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9	9.39	9.39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07	69.07	69.07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07	69.07	69.07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07	69.07	69.0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62.36	955.70	106.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8.17	728.17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9.10	209.10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203.70	203.70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5.40	5.4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1.54	261.54	0.00
3010201	津补贴	248.64	248.64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12.90	12.90	0.00
30103	奖金	33.62	33.62	0.00
3010301	奖金	33.62	33.6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51	62.51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35	42.35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42.24	42.24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11	0.11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	9.39	9.39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2	0.92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90	0.90	0.00
3011202	失业保险缴费	0.02	0.0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9.07	69.07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67	39.67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66	0.00	106.66
30205	水费	2.50	0.00	2.50
3020501	办公水费	2.50	0.00	2.50
30206	电费	2.40	0.00	2.40
3020601	办公电费	2.40	0.00	2.40
30208	取暖费	47.00	0.00	47.00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47.00	0.00	47.00
30228	工会经费	9.05	0.00	9.05
30229	福利费	5.44	0.00	5.44
3022901	福利费	5.44	0.00	5.4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27	0.00	40.2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53	227.53	0.00
30302	退休费	222.33	222.33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212.61	212.61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9.72	9.72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20	5.20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8	0.08	0.00
303070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退休）	5.12	5.12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30.4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0.00
30103	奖金	160.00
3010301	奖金	16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41
30201	办公费	0.41
30202	印刷费	5.90
30207	邮电费	16.00
3020701	邮电费	12.00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4.00
30211	差旅费	40.00
30213	维修（护）费	7.00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7.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4.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0
30226	劳务费	4.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50.00
30906	大型修缮	5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4.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4.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60	0.00	0.60	0.00	0.60	0.00
018001	塔河县人民法院	0.60	0.00	0.60	0.00	0.6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330.41	330.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塔河县人民法院党建工作经费	塔河县人民法院	0.41	0.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边转资金—塔河县人民法院十八站法庭诉讼服务中心建设	塔河县人民法院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塔河县人民法院2022年绩效工资	塔河县人民法院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重大改革发 展项目	黑财指政法（装备）【2023】19号	塔河县人民法院	34.00	3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重大改革发 展项目	黑财指政法（办案）【2023】19号	塔河县人民法院	86.00	8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边转资金—塔河县人民法院十八站法庭诉讼服务中心建设项 (2023年)

项目编码	23272223018311000002								
项目名称	边转资金—塔河县人民法院十八站法庭诉讼服务中心建设								
主管部门	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塔河县人民法院								
投入目标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安排金额(万元)					
	资金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数			5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塔河县人民法院十八法庭，干警与当事人进出通道混用，存在安全隐患，需扩建诉讼服务大厅，用于接待当事人并安检，同时十八站法庭房顶需更换，3楼暖气漏水需要维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	反向	小于等于	530000.00	元	10	
		社会成本指标	低于等于预算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53.00	万元	10	
		生态环境成本	无		定性	高中低	/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数	正向	大于等于	53.00	万元	10	
		质量指标	完成竣工验收		定性	高中低	/	15	
		时效指标	年底前竣工	反向	小于等于	2023.00	日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空		定性	逐步稳定	/	0	
		社会效益指标	安检安全		定性	好坏	/	2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定性	增加	/	10	

黑财指政法（办案）【2023】19号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项目编码	232722230183210000001								
项目名称	黑财指政法（办案）【2023】19号								
主管部门	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塔河县人民法院								
投入目标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安排金额（万元）							
	资金总额	86.00							
	其中：财政拨款数	86.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办案经费【2023】年19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支出		定性	高中低	/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超预算	反向	小于等于	86.00	万元	20	
		质量指标	严格遵守财经制度		定性	高中低	/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及时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30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塔河县人民法院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顺利开展法院各项业务，履行法院职能，司法为民，让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感受的公平正义。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经费、准备费			完成全年干警公出核销，及办公保障，购置现代化科技化办公设备				
年度主要任务	十八站法庭诉讼服务中心建设			按计划高质量完成，保证法庭安保安全				
	人员经费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执行情况	大于等于	正向	10	%	
			二季度预算执行情况	大于等于	正向	30	%	
			三季度预算执行情况	大于等于	正向	20	%	
			全年预算执行情况	等于	正向	100	%	
		成本指标	按预算内执行	小于等于	反向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发挥职能	大于等于	反向	100	%	完成立案审判执行等各项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满意程度	小于等于	反向	95	%	一审服判息诉率、二审改判率、发回重审率
人民陪审员满意程度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公平公正	

第三部分 塔河县人民法院2023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塔河县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塔河县人民法院收入总预算1392.75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928.29万元，增长199.8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支出总预算1392.75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928.29万元，增长199.8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塔河县人民法院收入预算1392.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92.75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塔河县人民法院支出预算1392.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62.36万元，占76.28%；项目支出330.41万元，占23.72%。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塔河县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1392.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392.7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392.75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1209.5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2.5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1.6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9.07万元。

比上年预算其中：公共安全支出增加745.09万元，增长160.4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62.5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51.6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69.0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塔河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92.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62.36万元，项目支出330.41万元。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1039.5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14.55万元，增长731.6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7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69.64万元，下降49.95%，主要原因是2022年存在上年结转资金，已经完成使用和上缴。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2.5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2.5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42.2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2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9.3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39万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69.0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9.0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塔河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62.3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55.70万元，公用经费106.66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209.1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9.10万元，增长（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261.5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1.54万元，增长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33.6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3.6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四）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62.5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2.5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五）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42.3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3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六）工资福利支出（类）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款）9.3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3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七）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0.92万

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9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八）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69.0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9.0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九）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39.6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9.6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2.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5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2.4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4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47.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7.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9.0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0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5.4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4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40.2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0.2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

纳入财政预算。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222.3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22.3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十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5.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2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塔河县人民法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330.41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16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0.4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4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纳入财政预算。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印刷费（款）5.9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0.1万元，增长下降1.66%，主要原因是防疫宣传减少。

（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1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万元，增长14.25%，主要原因是案件增多送达费用提高。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4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

（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7.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万元，下降16.67%，主要原因是2022年房屋漏雨修缮。

(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专用材料费(款)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

(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被装购置费(款)0.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专用燃料费(款)3.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万元,增长86.95%,主要原因是每年年末购置下年所需燃料。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0.6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万元,下降70%,主要原因是无车辆事故保险费用降低。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

(十三)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类)大型修缮(款)5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立项目。

(十四)资本性支出(类)办公设备购置(款)3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万元,增长15%,主要原因是上年六专四室警用专用设备。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塔河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6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6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万元，下降70%，主要原因是无。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0.6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6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万元，下降70%，主要原因是无违章肇事，保险金额降低。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51.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1.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纳入财政预算统一管理。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塔河县人民法院采购预算总额97.1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34万元、工程类预算50万元、服务类预算13.1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塔河县人民法院固定资产金额2194.52万元，其中：房屋5594.09平方米，车辆13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1台（套）。

2023年，本部门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34万元，其中：房屋6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塔河县人民法院实现项目管理2个，涉及金额136万元。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塔河县人民法院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是顺利开展法院各项业务，履行法院职能，司法为民，让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感受的公平正义，重要指标是十八站法庭诉讼服务中心建设，竣工后实现办公区办案去分离，保证安保安全，次要指标是人员经费，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完成全年干警公出按文件要求核销，并按照工作部署和安排，完成司法、信息宣传，完善信息化科技化法院建设。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定额公用支出。一是人员经费,具体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等基本支出;二是定额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日常维修费、交通费、福利费、定额接待费等。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项目支出。包括出国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五、财政拨款收入(补助)、财政专户资金、政府性基金收入:财政拨款收入(补助)反映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包括经费拨款、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国

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其他非税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财政专户资金指指事业单位按照省物价部门和财政部门批准的收费许可证收取的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收入指纳入基金管理或参照基金管理，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转下年：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一般公共服务：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九、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